

# 关于建设用地批准的说明

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：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增城交易部：

我单位拟建的“朱村街凤岗村和秀山村生态墓地配套设施建设工程”，建设地点位于朱村街凤岗村、秀山村。本次招标工程在原批准建设用地内建设，不涉及新征用地，不需办理用地批准手续。请贵单位批准本次招标按计划进行。

特此说明。

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朱村街道办事处

2019年4月11日

